

#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 第一屆「醫外之美」數位攝影比賽活動辦法

- 一、活動目的：透過攝影記錄本院多元服務特色及人文風情，並凝聚本院暨體系院所同仁的向心力與認同感。入選之參賽作品授權讓與本院，提供本院網站及各項活動、刊物宣傳所使用。特舉辦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第一屆「醫外之美」數位攝影比賽。
- 二、主辦單位：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智慧雲端多媒體中心
- 三、協辦單位：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行政管理室。
- 四、攝影主題：以拍攝"總院及體系院所"之醫療「醫外之美」為主題，拍攝內容不限，人物、景物、事物皆可，需附上作品名稱及 100 字內文字敘述。
- 五、參賽資格：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暨體系院所員工。
- 六、作品規格：
  - (一)參賽作品不得經人工修圖、電腦合成、格放。
  - (二)參賽作品規格須為有效畫素 800 萬畫素以上，解析度須達 300DPI，格式為 JPG 或 TIFF 檔，檔案大小 **3MB** 以上。
  - (三)參賽作品不得為對外公開發表過的得獎作品，需為個人之原創作品。
  - (四)參賽作品為單張作品、每人限投一張。
- 七、報名方式：
  - (一)參賽者直接於活動報名網站  
(<http://cmuhevent.cmu.edu.tw/Activity/ActivityInfo?no=193>)線上報名，填寫基本資料、作品名稱及作品簡述，並將作品以附件上傳(檔名為作者-作品名稱)。
  - (二)詳細填寫「著作財產權讓與暨不行使著作人格權同意書」(附件一)後，掃描或拍照附件上傳(檔名為著作權讓與同意書-參賽者姓名)。
- 八、收件期間：108 年 6 月 3 日(一)上午 12 時開始線上報名，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六)下午 5 時**報名截止。

## 九、評審方式：進行二階段評選

(一)第一階段(初審)：由執行單位組成初選小組，負責參賽作品之初審，選出符合攝影主題之作品，獲得進入第二階段決賽資格。

(二)第二階段(決賽)：

1.醫外之美獎、最佳劇情獎、靜態氛圍獎、溫度情感獎：由執行單位邀請本院長官及同仁等組成決賽小組，負責評審通過初審之參賽作品，將於評審作業結束後，於活動網站公布得獎名單。

2.最佳人氣獎：未獲上述獎項之作品進行網路票選，作品於活動網站(<https://www.cmuh.cmu.edu.tw/web/photography2019/>)上公布，開放同仁進行投票，每人限投1票，票選前10名即可獲得。

3.入選獎：通過初審作品，而未獲上述獎項者即可獲得。

4.評審標準：

(1)醫外之美獎：最符合本年度比賽喜愛的作品。

(2)最佳劇情獎：含有故事性、畫面具劇情張力或人物團隊神情刻劃之作品。

(3)靜態氛圍獎：作品如空間情緒、自然、捕捉各種非以人物為主意象攝影。

(4)溫度情感獎：作品具有可愛感、溫馨、美好、團隊互動的日常紀錄瞬間。

(5)最佳人氣獎：網路票選最受歡迎的攝影照片。

(三)參賽者參賽之作品，於評審前由主辦單位給予各參賽作品編號，不附帶參賽者之基本資料，以維護比賽之公平性。

## 十、獎項內容：

(一)各獎項每名獎金及獎品：

獎項	名額	每名獎品	備註
醫外之美獎	3名	20,000元獎金及獎座乙座	1.各項獎項不得重複獲獎。 2.獎金直接轉帳匯入個人薪資帳戶。
最佳劇情獎	10名	6,000元獎金及獎狀乙只	
靜態氛圍獎	10名	6,000元獎金及獎狀乙只	
溫度情感獎	10名	6,000元獎金及獎狀乙只	
最佳人氣獎	10名	3,000元獎金及獎狀乙只	
入選獎	若干名	200元福利券	通過初審作品，而未獲上述獎項者。

參與獎	100 名	100 元福利券	隨機抽取參與網路票選活動 100 名。
-----	-------	----------	---------------------

(二)為感謝同仁熱烈參與網路票選，於原有獎項外另設「參與獎」，凡於網路票選期間參與票選之院內同仁，於票選結束後，主辦單位會隨機抽取 100 位同仁頒發 100 元福利券之參與獎。

(三)實際獎項名額主辦單位有權視報名情形進行調整，參賽者不得有異議。

十一、得獎公佈：得獎名單預定於 108 年 10 月 23 日(三)公布於活動網站。

十二、領獎

(一)獲得第一屆「醫外之美數位攝影比賽」大獎「醫外之美」之得獎者，將於 108 年院慶大會進行頒獎。

(二)獲得其他獎項之得獎者，於 108 年 11 月 1 日(五)起二週內至行政大樓 3 樓 行政管理室領取獎狀(另外發郵件通知獲獎者)，並同時領取獲獎之輸出作品，未於時間內領取者，皆由主辦單位全權處理，參賽者不得有異議。

(三)獲得入選獎及參與獎之得獎者，於 108 年 11 月 1 日(五)起二週內至行政大樓 3 樓 行政管理室領取，不另發郵件通知獲獎者，未於時間內領取者，視同放棄，得獎者不得有異議。

(四)醫外之美獎、最佳劇情獎、靜態氛圍獎、溫度情感獎及最佳人氣獎之獎金將以轉帳方式匯入個人薪資帳戶，不直接現場領取。

十三、洽詢方式：智慧雲端多媒體中心，電話：04-22967979(水湳校區)聯絡人：王文憶(分機 2618)。

十四、參賽附則

(一)參賽作品應符合本辦法之規定，以「參賽者本人原創」且「未曾公開發表」、「未獲得任何比賽獎項或其他單位補助」為限。公開發表之定義：平面出版、公開展覽、網路發表(包含社群媒體、網站、APP 等)。

(二)參賽作品須於活動報名網站進行線上「攝影比賽報名」並檢附「著作財產權讓與暨不行使著作人格權同意書」，並詳填各項資料，違反者，不予評審。

- (三)參賽作品不得重製、抄襲他人作品或經電腦後製、電腦合成、相機特效、加色、加字及彩繪。違反者，不予評審；已得獎者，取消得獎資格(獎項不予遞補)，並回收已領取之獎狀及獎品。其涉著作權侵害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與主、協辦單位無關。
- (四)每位參賽者投稿限投一件，第二階段決審之各獎項不得重複獲獎，若獲得醫外之美獎、最佳劇情獎、靜態氛圍獎、溫度情感獎者，即無法參加最佳人氣獎之網路票選。經公布得獎之作品，參賽者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不得有異議。
- (五)參賽作品一律不予退件，獲獎之輸出作品可跟主辦單位領回(另外發郵件通知獲獎者)，於 108 年 11 月 1 日(五)起二週內至行政大樓 3 樓 行政管理室領取，未領取之輸出作品皆由主辦單位全權處理，參賽者不得有異議。
- (六)參賽者得獎作品及原稿檔案之著作權均讓與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使用於醫院(總院暨體系醫院)網站或活動、刊物推廣宣傳，本院依著作權法有重製、公開展示及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之權利，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
- (七)參賽者視同認可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未盡事宜，主辦單位有權適時修正。
- (八)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本網頁，恕不另行通知。



【醫外之美活動網】  
詳情線上看



【活動報名網】  
立馬參加

##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醫外之美」數位攝影比賽

### 參賽得獎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暨不行使著作人格權同意書」

本人就參與本攝影比賽經公告得獎之作品及其數位原始檔之著作財產權，同意於著作完成時全部讓與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暨體系院所，並承諾對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暨體系院所及其授權利用著作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本人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 一、參賽作品為本人原創，未曾公開發表，且未獲得任何比賽之獎項或其他單位之補助。作品如涉及著作權或肖像權之侵權或其他不法行為，概由本人自行負責。
- 二、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暨體系院所依法擁有前開作品自由運用之權利(包括但不限於改作、重製、編輯、公開展示、公開傳播、公開發表、公開播送、散布、發行各類型態媒體宣傳及其他營利及非營利行為)，不須另行通知及提供任何報酬，亦不受時間、地點、次數或使用方式之限制。
- 三、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次參賽之各項相關規定暨本同意書之內容，如有違反，願自負法律責任並返還全數得獎獎金及獎狀(或獎座)；如因可歸責於本人之事由致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暨體系院所受有損害，本人應負賠償責任。

此 致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立同意書人：\_\_\_\_\_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住 址：\_\_\_\_\_

連絡電話：\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